

##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### 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》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的要求和《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我们作为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，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，我们认真审阅了相关资料，并且与公司相关人员进行了有效沟通。

现发表如下意见：

#### 一、《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的事前认可意见

公司2021年度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遵循了平等、自愿、等价、有偿的原则，关联交易价格未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；该等关联交易并已履行有效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。

我们同意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，并同意公司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#### 二、《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的事前认可意见

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是合理的，预计的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我们同意公司将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#### 三、《关于公司签署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》的事前认可意见

公司与日月光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《日常性关联交易框架协议》以公司正常经营业务为基础，交易遵循公平原则，交易价格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公允标准，符合公允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，没有损害公司利益以及中小股东的利益，不会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产生不良影响。我们同意公司将《关于公司签署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的议案》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汤云为、储一昀、钟依华